

北京辉宏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因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辉宏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因公司审计工作和《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公司股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

公司预计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若完成后，公司将根据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恢复转让；若不能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辉宏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